



張美河 韓籍老師授課

暑期韓語 平日密集班

零基礎班 凡國中以上對韓文有興趣皆可報名。

課程資訊
日期：114 年 07 月 01 日 至 114 年 08 月 14 日
時間：每週二、四 早上 1000-1200
時數：總計 24 小時
地點：國立臺北大學商學大樓

課程費用
報名費 \$200 + 學費 \$3800
聯絡電話：(02)86741111 分機 66466
臺北大學三峽校區推廣教育組

【招生資訊】

上課時間：114 年 07 月 01 日至 114 年 08 月 14 日

每週二、四 早上 10:00-12:00，共 6 週、總計 24 小時。

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（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）。

招生人數：未滿 12 人繳費則不開班，25 人滿班。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報名資格：**國中以上對韓語有興趣者皆可報名。**

課程費用：報名費 200 元，學費 3,800 元。

使用教材：首爾大學韓國語 1A 課本 ISBN：9789862483510

首爾大學韓國語 1A 練習本 ISBN：9789862487815

※教材請自行至各大實體或網路書局購買。 [參考網站](#)

【報名方式】

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**114.06.25 (三)** 截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- 採線上報名，本組收到報名資料後將另行與學員聯繫。
- 學員繳費、開課等通知均以電子郵件寄發，**請務必提供正確有效之電子郵件帳號。**
- 若報名人數達開課標準，本組將 E-mail 個別通知學員繳費，並給予個人專屬繳費帳號
- 費用繳交採 ATM 轉帳或金融機構跨行匯款，恕無現金及信用卡繳納方式。

【師資簡介】

張美河 JANG MIHA (韓國籍)	
學歷	- 韓國國立全北大學(中文系畢業) - 韓國中央大學 研究所 碩士(中國地域學系 (中國文化產業)畢業) - 韓國延世大學線上韓國語教師養成課程結業
經歷	- 財團法人李梅樹文教基金會 (李梅樹紀念館官網 韓文翻譯) - CTCI 中鼎集團韓國民漢交易株式會社(韓文口譯) - 台灣國際食品展韓國金正煥紅蔘(韓文口譯)
現任	- 桃園市立壽山高中 第二外語 韓語教師 - 東吳大學推廣部 韓語講師 - 台北大學推廣教育組 韓語講師

【課程大綱】

週次	內容	
7/1	認識韓文+單母音	韓文的結構和特徵以及練習單母音
7/3	基本子音(1)+複合母音(1)	練習子音和母音、單詞發音、舉例
7/8	基本子音(2)+複合母音(2)	練習子音和母音、單詞發音、舉例
7/10	收尾音+基本發音規則	發音總複習以及基本發音規則
7/15	第一課 你好嗎? 제 1 과 안녕하세요?	單字：國籍, 職業 文法：基本問候語、 N 은/는 N 이에요/예요 會話：自我介紹(非正式場合)
7/17	第一課 你好嗎? 제 1 과 안녕하세요?	文法：N 입니까?, N 입니다、 N 이/가 아닙니다 會話：自我介紹(正式場合) 閱讀與寫作：自我介紹文章
7/22	第二課 這是甚麼? 제 2 과 이것은 뭐예요?	單字：學習用品, 日常生活用品 文法：N 이/가 있어요[없어요]、 이것은 N 이에요/예요 會話：物品名稱的問與答
7/24	第二課 這是甚麼? 제 2 과 이것은 뭐예요?	文法：N 주세요、 N 하고 N, N 과/와 N 會話：向商家詢問想買的物品 閱讀與寫作：介紹房間的文章
7/29	停課一週	
7/31		
8/5	第三課 我在念韓語 제 3 과 한국어를 공부해요	單字：動詞 1, 場所 1 文法：-아요/어요/해요、 N 을/를 會話：討論現在做的事情
8/7	第三課 我在念韓語 제 3 과 한국어를 공부해요	文法：N 에서、안 V 會話：做事場所的問與答 閱讀與寫作：關於行程的簡訊
8/12	第四課 在哪裡呢? 제 4 과 어디에 있어요?	單字：場所 1, 位置 文法：여기가 N 이에요/예요、 N 에 있어요/없어요 會話：介紹場所
8/14	第四課 在哪裡呢? 제 4 과 어디에 있어요?	文法：N 에 가요/와요、 N 앞/뒤/옆 會話：目的地和位置的問與答 閱讀與寫作：描述家或學校的文章

【優惠方案】

- 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（非學分班）減免報名費 200 元：
 - (1) 臺北大學在校學生或校友本人。
 - (2)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組課程之學員（需完成繳費）。
 - (3) 身心障礙人士（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/鑑輔會證明）。
 - (4) 低收入戶（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）。
 - (5) 65 歲以上長者（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）。
 - (6)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（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）。
 - (7)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本人。
 - (8) 持有榮民證或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權益卡。
- 學費優惠資格（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學費優惠方式如下）：
 - (1)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本人：學費 75 折。
 - (2) 本校在校學生本人：學費 9 折。
 - (3) 五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：學費 85 折。
 - (4) 三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：學費 9 折。
 - (5) 一人同時報名兩個以上課程者：學費 95 折。

※學費與報名費之優惠，僅能擇一使用。報名時需主動告知優惠身分，並出示有效證明文件，若未事先告知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恕不折扣，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申請退差額。

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本組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個人資料特定目的 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及 158 學生(員)(含畢、結業生)資料管理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布任何資訊，並遵守法律規定及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安全控管要求，保障您的個人資料安全。
- 二、您所留存的個人資料，將提供給「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」作為課程報名、學籍管理、課務活動、教學活動、課程資訊與電子報等的聯繫通知，並做為協助改善本校網站服務、維護系統與資料庫安全與正常運作使用。
- 三、開課日後報名者，缺課時數照常計算，且不得要求補課或學費之折扣，若無法同意請勿報名。
- 四、本課程為非學分班，缺課不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，將發給本校結業證明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結業證明本組僅保留半年，逾期須付費申請。
- 五、退費及相關規定
 1. 學員繳費後開課前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九成；學員於開課後未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二分之一；學員於開課後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不予退費。除未開班外，報名手續費 200 元，概不退還。
 2. 學員人數未達開班人數時，本組得延期開課或停辦；如停辦該班次，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，並通知於規定期限內辦理退費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 3. 辦理退費時需填寫退費申請表，並繳附學費收據正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土銀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若提供其他金融機構帳戶須扣除匯費)。因本校退費办理流程為一個月方會入帳，尚請申辦學員見諒。
- 六、本課程無補課機制，敬請學員報名後踴躍出席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因應新冠疫情考量，本組將視實際情形採「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授課」，並適當調整課程、時間及教學方式之權利。課前請先評估硬體設備是否符合遠距軟體需求，若硬體設備不符需求，將不另行退費，退費申請亦按相關規定進行辦理。
- 七、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影響教師授課或其他學員學習等不當行為，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得註銷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- 八、為維護已繳費學員之權益，上課嚴禁試聽或冒名頂替，違者將照相存證並循法律途徑解決。
- 九、本課程如遇颱風、地震、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標準依據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之新北市停課公告，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。
- 十、患有或疑似患有 SARS、COVID-19 或其他法定傳染病者，本組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個人若因疫情需進行隔離/檢疫/自主管理，致使無法上課者(需檢附相關證明)，開課前得申請全額退費，課間則依比例申請退費。
- 十一、本組保有變動預定課程、師資、遠距同步上課等簡章內容之權力，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情形作適當調整，若有變更將提前告知學員。
- 十二、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、增額錄取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- 十三、請確定您已詳閱各注意事項，再進行報名手續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一切規定。簡章內容若有未盡事宜，本組保留修改之權利，並將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